

湖南开放大学 2025 年高层次人才 公开招聘公告

湖南开放大学是由湖南省人民政府举办，以促进终身学习为使命、以信息技术为支撑、以“互联网+”为特征，面向全省开展学历教育、非学历教育和提供终身教育公共服务的新型高等学校。

根据《事业单位人事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652 号）、《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暂行规定》（人事部令 第 6 号）、《关于进一步做好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的通知》（人社部发〔2024〕57 号）和我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有关政策，结合我校工作需要，面向社会公开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现将具体招聘方案公告如下：

一、组织领导

在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指导监督下，湖南开放大学成立公开招聘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学校人事处，具体负责招聘工作的组织、实施、协调等事宜。学校纪委、监察专员办公室全程参与监督。

二、招聘原则

- （一）坚持德才兼备、以德为先的用人标准；
- （二）坚持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

（三）坚持工作需要、人岗相适，注重综合能力和专业知识相结合。

三、招聘条件

（一）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

（三）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行；

（四）具有岗位所需的专业或技能条件，岗位所要求的专业以教育部学科专业目录为准；

（五）适应岗位要求的身體條件和心理素質。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人员，不得报名：

（一）现役军人；

（二）在读高校非 2025 届毕业生（指 2026 年及以后毕业的毕业生）；

（三）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人员；

（四）曾被开除中国共产党党籍、被开除公职的人员；

（五）尚未解除党纪、政务、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或者正在接受纪律审查和监察调查的人员；

（六）涉嫌违法犯罪正在接受司法调查尚未作出结论的人员；

（七）在各级各类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中因违反《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被记入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应聘人员诚信档案库，且在记录期限内的人员；

（八）按照《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暂行规定》、《事业单位人事管理回避规定》等应当执行回避制度的人员；

（九）法律、政策规定不得聘用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其他情形的人员。

四、招聘岗位、计划及要求

此次招聘岗位 21 个；招聘计划 25 名，全部为专业技术岗位（详见附件 1）。

五、招聘程序

（一）发布信息

招聘信息通过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http://rst.hunan.gov.cn/>）、湖南开放大学网站面向社会公开发布。

（二）报名

1. 报名时间

2025 年 4 月 30 日上午 9 时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下午 17 时。随到随招，招满即止。

2. 报名方式

采取邮箱报名的方式，每人限报一个岗位，多报则取消应聘资格。

请应聘人员将报名材料扫描或拍照，以压缩包（其名称为“岗位编号+岗位名称+姓名”）形式发送至报名专用邮箱 hr@hnou.edu.cn，并与用人单位电话确认是否收到邮件（工作日）。

3. 报名材料

(1) 请应聘人员自行下载并如实填写《湖南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报名表》(附件2), 须在承诺栏手写签名;

(2) 本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学历学位证书原件(或学信网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和岗位要求的资格证书及相关材料原件, 应届毕业生还须提供毕业生就业推荐表(需盖学校公章);

(3) 近期同底彩色免冠1寸照片JPG格式电子版;

(4) 招聘岗位要求是中共党员(含预备党员)的, 应聘人员须提供所在基层党组织开具的党员身份证明(加盖党组织公章, 落款日期为2025年1月1日以后);

(5) 现有工作单位的应聘人员须由所在单位或主管部门出具同意报考证明并加盖单位公章;

(6) 招聘岗位对专业研究方向有要求的, 须提供就读学校出具的专业证明材料(导师签字且毕业学院盖章)。

4. 相关要求

应聘人员的学历(学位)必须为国家承认的学历(学位)。出国留学人员学历应通过教育部相关部门的学历认证。以上学历学位证书(学历认证)必须于2025年12月31日前取得。未在规定时间内取得, 则取消应聘资格。

本次招聘所设专业不区分专业博士和学术博士。

(三) 资格审查

根据岗位要求对应聘人员报名条件进行资格审查。资格审查分为初审和复审，且资格审查贯穿招聘工作全过程，任何环节发现应聘人员不符合岗位报名条件或提供的材料弄虚作假，一经查实，取消考试或聘用资格。

1. 初审：根据岗位要求对应聘人员邮箱报名条件进行资格初审。通过资格初审人员电话通知参加资格复审的时间和地点。

2. 复审：通过资格初审人员全部参加资格复审。资格复审采取现场审核的方式，应聘人员须将报名材料原件及复印件交学校审查。

资格复审具体安排、通过人员名单在学校网站公布。

（四）考试

1. 开考比例

本次招聘岗位均为高层次人才岗位，不设置开考比例。

2. 考试方式

采取直接考核方式进行，通过资格复审人员全部参加直接考核。直接考核采取综合评议和试讲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按百分制折算成综合成绩，其中综合评议成绩占综合成绩的 60%，试讲成绩占综合成绩的 40%，总分 100 分，四舍五入）。

综合评议：通过资格复审人员全部参加综合评议。综合评议采取专家评议的形式，主要测评应聘人员的科研能力、学术水平、师德师风等素质，总分 100 分。

试讲：通过资格复审人员全部参加试讲。试讲采取授课的形式，主要测评应聘人员的知识储备、教学水平、教学能力等能力，

总分 100 分。

3. 合格分数线

所有岗位均设置综合成绩合格分数线 70 分。如应聘同一岗位所有人员都未达到合格分数线，则取消该岗位招聘计划。

（五）体检与考察

根据应聘同一岗位综合成绩（综合成绩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综合成绩相同的，以综合评议成绩排名为准）排名先后，按岗位招聘计划数 1:1 的比例等额确定体检和考察人员。体检参照公务员录用标准执行。

体检合格者进入考察环节，主要考察遵纪守法、思想政治表现、道德品质、业务能力、工作实绩等情况，并对应聘人员资格条件进行复查。

有体检或考察不合格者或放弃资格者，按应聘同一岗位综合成绩排名先后依次等额递补 1 次。

六、公示

根据综合成绩、体检和考察结果，经公开招聘工作领导小组集体研究确定拟聘用人员。拟聘用人员名单在湖南开放大学网站公示 7 个工作日。

七、聘用及待遇

经公示无异议的，办理聘用手续，签订聘用合同，实行试用期，试用期包括在聘用合同期内。试用期满，经考核合格的，予

以正式聘用；不合格的，取消聘用。被聘人员享受本单位同类人员同等待遇。

咨询电话：0731-82822738（学校人事处）

举报电话：0731-82821717（学校纪委、监察专员办公室）

咨询时间：工作日 9:00-12:00, 14:40-17:30

附件：

1. 湖南开放大学 2025 年高层次人才公开招聘岗位、计划数及
要求一览表

2. 湖南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报名表

3. 教育部学科专业目录汇总

湖南开放大学

2025 年 4 月 28 日